

证券代码：831724

证券简称：信而泰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2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占有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经营发展需要，需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章程相关条款拟进行修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变更名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实际变化情况，公司对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人员名单进行了相应变更。具体变更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变更名单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占有、沈文博、黄贺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上述部分议案需经股东大会最终批准，提请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